

工银瑞信深证红利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 投资基金联接基金二〇一一年年度报告

2011 年 12 月 31 日

基金管理人：工银瑞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送出日期：二〇一二年三月二十九日

§ 1 重要提示及目录

1.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的法律责任。本年度报告已经三分之二以上独立董事签字同意，并由董事长签发。

基金托管人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 2012 年 3 月 27 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利润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

本报告期自 2011 年 01 月 0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1.2 目录

§1 重要提示及目录	2
1.1 重要提示	2
1.2 目录	3
§2 基金简介	5
2.1 基金基本情况	5
2.2 基金产品说明	5
2.3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	6
2.4 信息披露方式	7
2.5 其他相关资料	7
§3 主要财务指标、基金净值表现及利润分配情况	7
3.1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7
3.2 基金净值表现	8
3.3 其他指标	9
3.4 过去三年基金的利润分配情况	9
§4 管理人报告	10
4.1 基金管理人及基金经理情况	10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合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12
4.3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公平交易情况的专项说明	12
4.4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业绩表现的说明	13
4.5 管理人对宏观经济、证券市场及行业走势的简要展望	13
4.6 管理人内部有关本基金的监察稽核工作情况	13
4.7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估值程序等事项的说明	14
4.8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利润分配情况的说明	14
§5 托管人报告	14
5.1 报告期内本基金托管人合规守信情况声明	14
5.2 托管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运作合规守信、净值计算、利润分配等情况的说明	15
5.3 托管人对本年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等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发表意见	15
§6 审计报告	15
6.1 审计报告基本信息	15
6.2 审计报告的基本内容	15
§7 年度财务报表	16
7.1 资产负债表	16
7.2 利润表	18
7.3 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变动表	19
7.4 报表附注	20
§8 投资组合报告	40
8.1 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40
8.2 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40
8.3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所有股票投资明细	40
8.4 报告期内股票投资组合的重大变动	40
8.5 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42
8.6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名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42

8.7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名的所有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42
8.8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名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42
8.9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基金投资明细	42
8.10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43
§9 基金份额持有人信息	44
9.1 期末基金份额持有人户数及持有人结构.....	44
9.2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开放式基金的情况	44
§10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44
§11 重大事件揭示.....	44
11.1 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	44
11.2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的专门基金托管部门的重大人事变动	44
11.3 涉及基金管理人、基金财产、基金托管业务的诉讼	45
11.4 基金投资策略的改变.....	45
11.5 为基金进行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45
11.6 管理人、托管人及其高级管理人员受稽查或处罚等情况	45
11.7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的有关情况	45
11.8 其他重大事件.....	47
§12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47
§13 备查文件目录	47
13.1 备查文件目录	47
13.2 存放地点	48
13.3 查阅方式	48

§ 2 基金简介

2.1 基金基本情况

基金名称	工银瑞信深证红利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
基金简称	工银深证红利 ETF 联接
基金主代码	481012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0 年 11 月 9 日
基金管理人	工银瑞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1,328,251,905.02 份
基金合同存续期	不定期

2.1.1 目标基金基本情况

基金名称	深证红利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主代码	159905
基金运作方式	交易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0年11月5日
基金份额上市的证券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上市日期	2011年1月11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工银瑞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2 基金产品说明

投资目标	主要投资本基金之目标 ETF 基金，采用指数化投资，紧密跟踪标的指数表现，追求跟踪偏离度和跟踪误差的最小化。
投资策略	本基金的主要资产将投资于目标 ETF 份额，该部分资产占基金资产的比例不低于 90%，本基金不参与目标 ETF 的投资管理。根据需要，本基金可以投资于标的指数成份股票、备选成份股票，以及一级市场新发股票（首次发行或增发）、金融衍生品及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其它金融工具，其目的是为了使得本基金在应付申购赎回的前提下，更好地跟踪标的指数。 本基金对标的指数的跟踪目标是：力争使得基金日收益率与业绩比较基准日收益率偏差绝对值的年度平均值不超过 0.3%，年化跟踪误差不超过 4%。
业绩比较基准	深证红利价格指数收益率×95%+银行活期存款税后收益率×5%。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深证红利 ETF 基金的联接基金，风险与收益与股票型基金接近，具有较高风险、较高预期收益的特征，其风险和预期收益高于混合基金、债券基金与货币市场基金。本基金为指数基金，主要采用完全复制策略，跟踪标的指数市场表现，目标为获取市场平均收益，是处于中等风险水平的基金产品。
--------	---

2.2.1 目标基金产品说明

投资目标	紧密跟踪标的指数，追求跟踪偏离度和跟踪误差的最小化，力争实现与标的指数表现相一致的长期投资收益。
投资策略	本基金采取完全复制策略，跟踪标的指数的表现，即按照标的指数的成份股票的构成及其权重构建基金股票投资组合，并根据标的指数成份股票及其权重的变动进行相应调整。基金投资于标的指数成份股票及备选成份股票的比例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 90%。在正常情况下，本基金对标的指数的跟踪目标是：力争使得基金日收益率与业绩比较基准日收益率偏离度的年度平均值不超过 0.1%，偏离度年化标准差不超过 2%。
业绩比较基准	深证红利价格指数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属于股票型基金，风险与收益高于混合基金、债券基金与货币市场基金。本基金为指数基金，主要采用完全复制策略，跟踪标的指数市场表现，是股票基金中处于中等风险水平的基金产品。

2.3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

项目		基金管理人	基金托管人
名称		工银瑞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负责人	姓名	朱碧艳	李芳菲
	联系电话	010-58698918	010-66060069
	电子邮箱	customerservice@icbccs.com.cn	lifangfei@abchina.com
客户服务电话		010-58698918	95599
传真		010-66583158	010-63201816
注册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丙 17 号北京银行大厦	北京市东城区建国门内大街 69 号
办公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丙 17 号北京银行大厦 8 层	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 28 号 凯晨世贸中心东座 F9
邮政编码		100140	100031
法定代表人		李晓鹏	蒋超良

2.4 信息披露方式

本基金选定的信息披露报纸名称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
登载基金年度报告正文的管理人互联网网址	www.icbccs.com.cn
基金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的住所

2.5 其他相关资料

项目	名称	办公地址
会计师事务所	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中国上海市黄浦区湖滨路 202 号企业天地 2 号楼普华永道中心 11 楼
注册登记机构	工银瑞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地盛南街 1 号国光高科大厦 4F

§ 3 主要财务指标、基金净值表现及利润分配情况

3.1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3.1.1 期间数据和指标	2011 年	2010 年 11 月 9 日 -2010 年 12 月 31 日	2009 年
本期已实现收益	75,000,928.74	1,625,751.09	-
本期利润	-370,215,858.08	13,247,892.92	-
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2338	0.0051	-
本期加权平均净值利润率	-25.24%	0.51%	-
本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	-30.37%	0.51%	-
3.1.2 期末数据和指标	2011 年末	2010 年末	2009 年末
期末可供分配利润	-398,619,939.43	1,625,751.09	-
期末可供分配基金份额利润	-0.3001	0.0006	-
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929,631,965.59	2,631,001,806.26	-
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0.6999	1.0051	-
3.1.3 累计期末指标	2011 年末	2010 年末	2009 年末
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	-30.01%	0.51%	-

注：1、所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2、本期已实现收益是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3、本基金基金合同生效日为 2010 年 11 月 09 日。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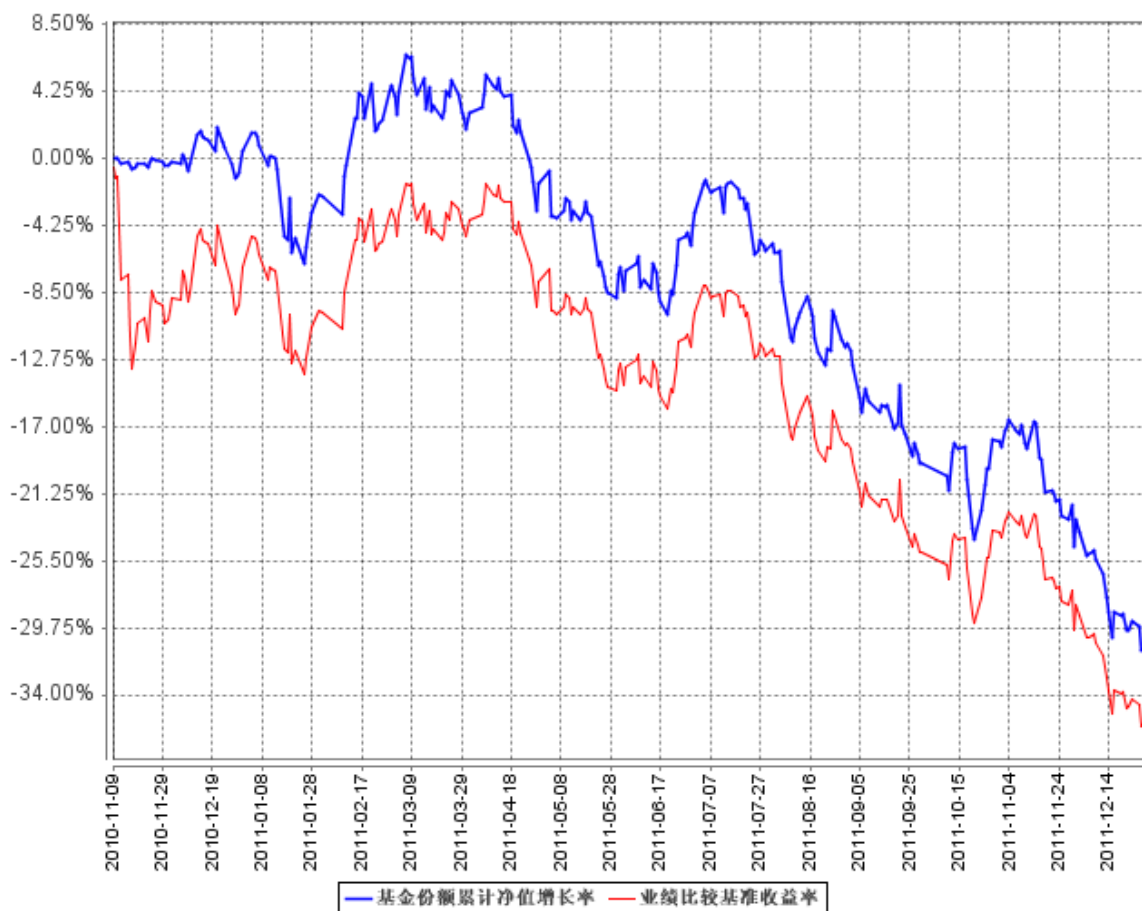
阶段	份额净值增长率①	份额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13.25%	1.41%	-13.19%	1.41%	-0.06%	0.00%
过去六个月	-26.89%	1.32%	-27.20%	1.33%	0.31%	-0.01%
过去一年	-30.37%	1.30%	-30.08%	1.31%	-0.29%	-0.01%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30.01%	1.23%	-34.89%	1.40%	4.88%	-0.17%

注：1、本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为：深证红利价格指数收益率×95%+银行活期存款税后收益率×5%；

2、本基金基金合同生效日为 2010 年 11 月 9 日。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对比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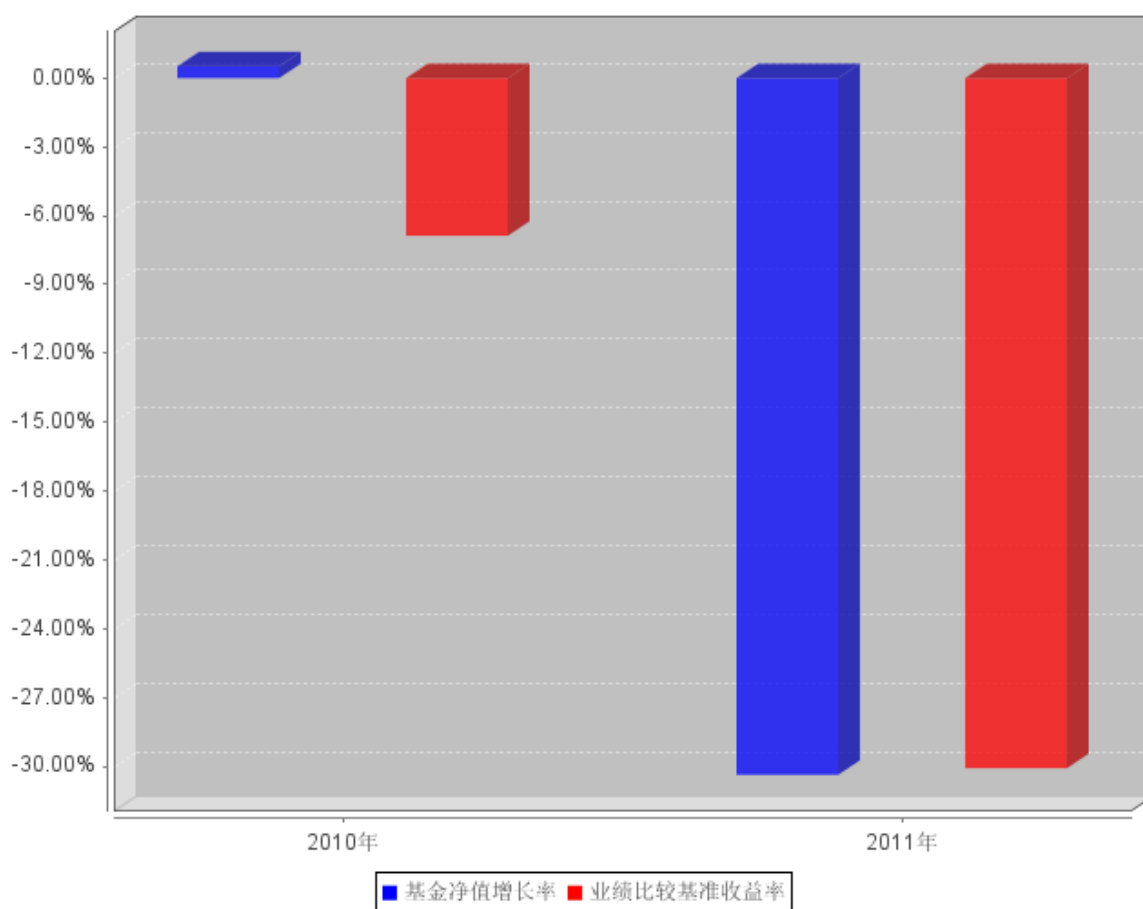


注：本基金基金合同于 2010 年 11 月 9 日生效，根据基金合同规定，本基金建仓期为 6 个月。截至报告期末，本基金的投资比例符合基金合同的规定：本基金投资于目标 ETF、标的指数成份股票及其备

选成份股票的资产总和占本基金资产的比例为 90%-95%，其中投资于目标 ETF 的资产占基金资产的比例不低于 90%。现金、债券以及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金融工具占基金资产的比例为 5%-10%，其中现金或者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 5%。权证及其他金融工具的投资比例符合法律法规和监管机构的规定。

3.2.3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每年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每年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对比图



注：1、本基金基金合同生效日为 2010 年 11 月 9 日；

2、合同生效当年按实际存续期计算，不按整个自然年度进行折算。

3.3 其他指标

无。

3.4 过去三年基金的利润分配情况

本基金自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0 年 11 月 09 日至 2011 年末均未实施利润分配。

§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管理人及基金经理情况

4.1.1 基金管理人及其管理基金的经验

本基金管理人为工银瑞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5 年 6 月 21 日，是我国第一家由银行直接发起设立并控股的合资基金管理公司，注册资本为 2 亿元人民币，注册地在北京。公司目前拥有共同基金募集和管理资格、境外证券投资管理业务资格、企业年金基金投资管理人资格、特定客户资产管理业务资格、全国社保基金境内投资管理人资格。

截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旗下管理 21 只开放式基金——工银瑞信核心价值股票型基金、工银瑞信货币市场基金、工银瑞信精选平衡混合型基金、工银瑞信稳健成长股票型基金、工银瑞信增强收益债券型基金、工银瑞信红利股票型基金、工银瑞信中国机会全球配置股票型基金、工银瑞信信用添利债券型基金、工银瑞信大盘蓝筹股票型基金、工银瑞信沪深 300 指数基金、上证中央企业 5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工银瑞信中小盘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工银瑞信全球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工银瑞信双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深证红利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及工银瑞信深证红利 ETF 联接基金、工银瑞信四季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工银瑞信消费服务行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工银瑞信添颐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工银瑞信主题策略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工银瑞信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证券投资基金管理规模达 690 亿元人民币。

4.1.2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及基金经理助理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助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何江	本基金的基金经理，现任工银沪深 300 基金、工银上证央企 ETF 基金、工银深证红利 ETF 基金	2011 年 5 月 25 日	-	6	先后在北京方速信融科技有限公司担任高级分析师，金诚信用评估有限公司担任分析师；2005 年加入工银瑞信，曾任风险管理部投资风险

					管理业务主管, 2011 年 5 月 25 日至今担任工银沪深 300 基金、工银上证央企 ETF 基金、工银深证红利 ETF 基金、工银深证红利 ETF 联接基金的基金经理。
樊智	曾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 曾任工银瑞信沪深 300 基金、工银瑞信上证央企 ETF 基金、工银瑞信深证红利 ETF 基金基金经理	2010 年 11 月 9 日	2011 年 7 月 14 日	8	曾任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研究部高级研究员; 2005 年加入工银瑞信, 曾任风险管理部副总监; 2009 年 9 月 8 日至 2011 年 7 月 14 日, 担任工银沪深 300 基金和工银上证央企 ETF 基金基金经理; 2010 年 11 月 5 日至 2011 年 7 月 14 日, 担任工银深证红利 ETF 基金基金经

					理； 2010 年 11 月 9 日至 2011 年 7 月 14 日，担任工银深证红利 ETF 联接基金基金经理。
--	--	--	--	--	--

注：1、任职日期说明：何江的任职日期为公司执委会决议日期

离任日期说明：樊智的离任日期为公司执委会决议日期

2、证券从业年限的计算标准：证券从业的含义遵从行业协会《证券业从业人员资格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等；

3、本基金无基金经理助理。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遵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按照《证券投资基金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有关基金法律文件的规定，依照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在控制风险的基础上，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无损害基金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4.3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公平交易情况的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为了公平对待各类投资人，保护各类投资人利益，避免出现不正当关联交易、利益输送等违法违规行为，公司根据《证券投资基金法》、《基金管理公司特定客户资产管理业务试点办法》、《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等法律法规和公司内部规章，拟定了《公平交易管理办法》、《异常交易管理办法》，对公司管理的各类资产的公平对待做了明确具体的规定，并规定对买卖股票、债券时候的价格和市场价格差距较大，可能存在操纵股价、利益输送等违法违规情况进行监控。本报告期，按照时间优先、价格优先的原则，本公司对满足限价条件且对同一证券有相同交易需求的基金等投资组合，均采用了系统中的公平交易模块进行操作，实现了公平交易；未出现清算不到位的情况，且本基金及本基金与本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投资组合之间未发生法律法规禁止的反向交易及交叉交易。

4.3.2 本投资组合与其他投资风格相似的投资组合之间的业绩比较

无，因报告期内本公司旗下没有与本基金投资风格相似的投资组合。

4.3.3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本基金报告期内无异常交易行为。

4.4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业绩表现的说明

4.4.1 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本基金 2010 年 11 月 9 日成立，自 2011 年 1 月 17 日开始办理申购赎回至本报告期末，本基金跟踪标的指数的日均偏离度为 0.02%，偏离度年化标准差为 0.83%。本基金跟踪误差产生的主要来源是：

1) 申购赎回的影响；2) 成份股票的停牌；3) 指数中成份股票的调整；等。

4.4.2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2011 年，本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为 -30.37%，比较基准收益率为 -30.08%。

4.5 管理人对宏观经济、证券市场及行业走势的简要展望

本基金为指数型基金，基金管理人将继续按照基金合同的要求，坚持指数化投资策略，通过运用定量分析等技术，分析和应对导致基金跟踪误差的因素，继续努力将基金的跟踪误差控制在较低水平。

4.6 管理人内部有关本基金的监察稽核工作情况

4.6.1 加强合规风险的事前控制，认真履行依法监督检查职责，促进基金运作的合法合规性和风险管理水平的提高

1、严格事前的监督审查和控制机制，保障业务开展的合法合规性。对基金募集和持续营销、基金等各受托资产的投资管理、基金信息披露等方面都进行了事先的合法合规性审核工作，并利用系统对相关投资组合的合规风险实现事前控制。

2、进行重点业务的事中、事后监控，主要是利用系统和人工方式，对投资交易活动和重大投诉和处理情况进行合法合规性监控，对其中的合规风险进行提示和督促改进。

3、利用系统对本基金及本基金与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等投资组合之间的公平交易情况进行检查。

4、定期对基金各项业务开展情况、内部规章制度执行情况、合规控制和风险控制情况进行系统全面的检查和评价，并及时督促业务部门改进存在的问题。

5、全面梳理各项业务的合规风险，对其中的合规风险进行识别、评估，并对现有的控制手段提出改进性建议。

4.6.2 根据新出台的法律法规和行业的新要求，督促公司及时制定、更新规章制度和业务流程

4.6.3 加强法律法规的教育和培训，促进公司合规文化的建设

1、有计划、有针对性地进行法律、合规培训，对新入职的员工开展合规培训，定期组织针对全体员工的年度合规培训，并在日常工作中不定期的针对投资管理人员及其他相关业务人员组织多种形式的合规培训。

2、每当新法规出台时，及时向公司员工发送并对有关新法规的主要条款进行解释或培训。

3、年底，组织员工签署合规声明，明确对员工的合规要求，促进员工合规意识的提升。

4.6.4 依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向董事会报告工作，保障董事会对公司和基金合规运作和风险控制情况的知情权和监督权

4.7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估值程序等事项的说明

4.7.1 参与估值流程各方及人员（或小组）的职责分工、专业胜任能力和相关工作经历

4.7.1.1 职责分工

（1）参与估值小组成员为 4 人，分别是公司运作部负责人、研究部负责人、风险管理部负责人、法律合规部负责人，组长由运作部负责人担任。

（2）各部门负责人也可推荐代表各部门参与估值小组的成员，如需更换，由相应部门负责人提出。小组成员需经运作部主管副总批准同意。

4.7.1.2 专业胜任能力及相关工作经历

小组由具有多年从事估值运作、证券行业研究、风险管理及熟悉业内法律法规的专家型人员组成。

4.7.2 基金经理参与或决定估值的程度

本公司基金经理参与讨论估值原则及方法，但不参与最终估值决策。

4.7.3 参与估值流程各方之间存在的任何重大利益冲突

参与估值流程各方之间不存在任何重大利益冲突。

4.7.4 已签约的与估值相关的任何定价服务的性质与程度

尚无已签约的任何定价服务。本基金所采用的估值流程及估值结果均已经过会计师事务所鉴证，并经托管银行复核确认。

4.8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利润分配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未实施利润分配，符合相关法规及基金合同的规定。

§ 5 托管人报告

5.1 报告期内本基金托管人遵规守信情况声明

在托管工银瑞信深证红利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的过程中，本基金托管人——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严格遵守《证券投资基金法》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以及《工银瑞信深证红利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基金合同》、《工银瑞信深证红利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

基金联接基金托管协议》的约定，对工银瑞信深证红利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管理人—工银瑞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1 年 1 月 1 日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基金的投资运作，进行了认真、独立的会计核算和必要的投资监督，认真履行了托管人的义务，没有从事任何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5.2 托管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运作合规守信、净值计算、利润分配等情况的说明

本托管人认为，工银瑞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在工银瑞信深证红利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的投资运作、基金资产净值的计算、基金份额申购赎回价格的计算、基金费用开支及利润分配等问题上，不存在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在报告期内，严格遵守了《证券投资基金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在各重要方面的运作严格按照基金合同的规定进行。

5.3 托管人对本年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等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发表意见

本托管人认为，工银瑞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的信息披露事务符合《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基金管理人所编制和披露的工银瑞信深证红利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年度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收益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投资组合报告等信息真实、准确、完整，未发现有关损害基金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 6 审计报告

6.1 审计报告基本信息

财务报表是否经过审计	是
审计意见类型	标准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编号	普华永道中天审字(2012)第 20561 号

6.2 审计报告的基本内容

审计报告标题	审计报告
审计报告收件人	工银瑞信深证红利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全体基金份额持有人
引言段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工银瑞信深证红利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以下简称“深证红利 ETF 联接基金”)的财务报表，包括 2010 年 12 月 31 日及 2011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2010 年 11 月 9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止期间和 2011 年度的利润表和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段	编制和公允列报财务报表是深证红利 ETF 联接基金的基金管理人

	工银瑞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 (1)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和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发布的有关规定及允许的基金行业实务操作编制财务报表，并使其实现公允反映； (2)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注册会计师的责任段	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计划和执行审计工作以对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审计工作涉及实施审计程序，以获取有关财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审计证据。选择的审计程序取决于注册会计师的判断，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注册会计师考虑与财务报表编制和公允列报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审计工作还包括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的合理性，以及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审计意见段	我们认为，上述深证红利 ETF 联接基金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和在财务报表附注中所列示的中国证监会发布的有关规定及允许的基金行业实务操作编制，公允反映了深证红利 ETF 联接基金 2010 年 12 月 31 日及 2011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10 年 11 月 9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止期间和 2011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基金净值变动情况。
注册会计师的姓名	许 康 玮 吴 海 霞
会计师事务所的名称	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会计师事务所的地址	上海市卢湾区湖滨路 202 号企业天地 2 号楼普华永道中心 11 楼
审计报告日期	2012 年 3 月 28 日

§ 7 年度财务报表

7.1 资产负债表

会计主体：工银瑞信深证红利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

报告截止日： 2011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人民币元

资 产	附注号	本期末 2011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度末 2010 年 12 月 31 日
资 产：			

银行存款	7.4.7.1	46,258,684.79	5,221,744.77
结算备付金		168,689.29	278,695,223.84
存出保证金		500,000.00	2,000,000.00
交易性金融资产	7.4.7.2	882,151,245.01	1,291,413,755.59
其中：股票投资		-	1,291,413,755.59
基金投资		882,151,245.01	-
债券投资		-	-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	-
衍生金融资产	7.4.7.3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7.4.7.4	-	1,050,000,162.30
应收证券清算款		2,037,888.69	5,645,204.01
应收利息	7.4.7.5	10,651.49	441,763.78
应收股利		-	-
应收申购款		27,877.01	-
递延所得税资产		-	-
其他资产	7.4.7.6	-	-
资产总计		931,155,036.28	2,633,417,854.29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附注号	本期末 2011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度末 2010 年 12 月 31 日
负 债：			
短期借款		-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衍生金融负债	7.4.7.3	-	-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
应付证券清算款		-	-
应付赎回款		1,136,394.90	-
应付管理人报酬		20,801.39	1,115,144.08
应付托管费		4,160.27	223,028.84
应付销售服务费		-	-
应付交易费用	7.4.7.7	-	1,039,837.54
应交税费		-	-
应付利息		-	-
应付利润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其他负债	7.4.7.8	361,714.13	38,037.57
负债合计		1,523,070.69	2,416,048.03
所有者权益：			
实收基金	7.4.7.9	1,328,251,905.02	2,617,753,913.34
未分配利润	7.4.7.10	-398,619,939.43	13,247,892.92
所有者权益合计		929,631,965.59	2,631,001,806.26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931,155,036.28	2,633,417,854.29

注：1、报告截止日 2011 年 12 月 31 日，基金份额净值 0.6999 元，基金份额总额 1,328,251,905.02 份；

2、本基金基金合同生效日为 2010 年 11 月 09 日。

7.2 利润表

会计主体：工银瑞信深证红利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

本报告期：2011 年 1 月 1 日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号	本期 2011 年 1 月 1 日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0 年 11 月 9 日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
一、收入		-362,914,744.83	16,805,482.12
1.利息收入		1,508,496.25	5,183,340.29
其中：存款利息收入	7.4.7.11	810,129.13	1,154,965.17
债券利息收入		-	-
资产支持证券利息收入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收入		698,367.12	4,028,375.12
其他利息收入		-	-
2.投资收益（损失以“-”填列）		78,892,365.64	-
其中：股票投资收益	7.4.7.12	88,181,539.80	-
基金投资收益	7.4.7.13	-9,342,895.11	-
债券投资收益	7.4.7.14	-	-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		-	-
衍生工具收益	7.4.7.15	-	-
股利收益	7.4.7.16	53,720.95	-
3.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7.4.7.17	-445,216,786.82	11,622,141.83
4.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5.其他收入（损失以“-”号填列）	7.4.7.18	1,901,180.10	-
减：二、费用		7,301,113.25	3,557,589.20
1. 管理人报酬	7.4.10.2.1	2,599,918.30	1,866,455.43
2. 托管费	7.4.10.2.2	519,983.61	373,291.11
3. 销售服务费		-	-
4. 交易费用	7.4.7.19	3,857,549.52	1,279,805.09
5. 利息支出		-	-
其中：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支出		-	-
6. 其他费用	7.4.7.20	323,661.82	38,037.57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70,215,858.08	13,247,892.92
减：所得税费用		-	-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70,215,858.08	13,247,892.92

注：基金合同生效日为 2010 年 11 月 9 日。

7.3 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变动表

会计主体：工银瑞信深证红利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

本报告期：2011 年 1 月 1 日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1 年 1 月 1 日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		
	实收基金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期初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2,617,753,913.34	13,247,892.92	2,631,001,806.26
二、本期经营活动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本期利润）	-	-370,215,858.08	-370,215,858.08
三、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1,289,502,008.32	-41,651,974.27	-1,331,153,982.59
其中：1.基金申购款	199,610,594.22	-1,386,775.59	198,223,818.63
2.基金赎回款	-1,489,112,602.54	-40,265,198.68	-1,529,377,801.22
四、本期向基金份额持有人分配利润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	-	-
五、期末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1,328,251,905.02	-398,619,939.43	929,631,965.59
项目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0 年 11 月 9 日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		
	实收基金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期初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2,617,753,913.34	-	2,617,753,913.34
二、本期经营活动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本期利润）	-	13,247,892.92	13,247,892.92
三、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	-	-
其中：1.基金申购款	-	-	-
2.基金赎回款	-	-	-
四、本期向基金份额持有人分配利润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	-	-
五、期末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2,617,753,913.34	13,247,892.92	2,631,001,806.26

注：本基金基金合同生效日为 2010 年 11 月 9 日。

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本报告 7.1 至 7.4 财务报表由下列负责人签署：

<u>郭特华</u>	<u>夏洪彬</u>	<u>朱辉毅</u>
基金管理公司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7.4 报表附注

7.4.1 基金基本情况

工银瑞信深证红利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0]第 808 号《关于核准深证红利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及其联接基金募集的批复》核准，由工银瑞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和《工银瑞信深证红利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基金合同》负责公开募集。本基金为契约型开放式，存续期限不定，首次设立募集不包括认购资金利息共募集 2,617,388,981.01 元，业经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普华永道中天验字(2010)第 287 号验资报告予以验证。经向中国证监会备案，《工银瑞信深证红利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基金合同》于 2010 年 11 月 9 日正式生效，基金合同生效日的基金份额总额为 2,617,753,913.34 份基金份额，其中认购资金利息折合 364,932.33 份基金份额。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为工银瑞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基金托管人为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农业银行”)。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和《工银瑞信深证红利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本基金的投资目标是紧密跟踪标的指数表现，追求跟踪偏离度和跟踪误差的最小化；本基金的投资范围为本基金管理人募集发行的以本基金标的指数为跟踪的之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即深证红利 ETF(以下简称“目标 ETF”)份额，标的指数成分股及其备选成分股、一级市场新发股票、债券、权证以及中国证监会允许本基金投资的其他金融工具。本基金投资于目标 ETF、标的指数成份股票及其备选成份股票的资产总和占基金资产的比例为 90%-95%，其中投资于目标 ETF 的资产占基金资产的比例不低于 90%，现金、债券以及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金融工具占基金资产的比例为 5%-10%，其中现金或者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 5%。本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为：深证红利价格指数收益率×95%+银行活期存款税后收益率×5%。

7.4.2 会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基金的财务报表按照财政部于 2006 年 2 月 15 日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 38 项具体会计准则、其后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中国证监会公告[2010]5 号《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 XBRL 模板第 3 号<年度报告和半

年度报告》、中国证券业协会于 2007 年 5 月 15 日颁布的《证券投资基金会计核算业务指引》、《工银瑞信深证红利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基金合同》和在财务报表附注 7.4.4 所列示的中国证监会发布的有关规定及允许的基金行业实务操作编制。

7.4.3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及其他有关规定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基金 2010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1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10 年 11 月 9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止期间和 2011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基金净值变动情况等有关信息。

7.4.4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7.4.4.1 会计年度

本基金会计年度为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本财务报表的实际编制期间为 2011 年度和 2010 年 11 月 9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止期间。

7.4.4.2 记账本位币

本基金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

7.4.4.3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分类

(1) 金融资产的分类

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及持有至到期投资。金融资产的分类取决于本基金对金融资产的持有意图和持有能力。本基金现无金融资产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及持有至到期投资。

本基金持有的基金投资、股票投资和衍生工具(主要为权证投资)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除衍生工具所产生的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以衍生金融资产列示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公允价值变动计入损益的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以交易性金融资产列示。

本基金持有的其他金融资产分类为应收款项，包括银行存款、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和各类应收款项等。应收款项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

(2) 金融负债的分类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及其他金融负债。本基金目前暂无金融负债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本基金持有的其他金融负债包括各类应付款项等。

7.4.4.4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初始确认、后续计量和终止确认

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于本基金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于交易日按公允价值在资产负债表内确认。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时发生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支付的价款中包含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债券起息日或上次除息日至购买日止的利息，单独确认为应收项目。应收款项和其他金融负债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对于应收款项和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当收取某项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已终止或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已转移时，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的金融资产的成本按移动加权平均法于交易日结转。

7.4.4.5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估值原则

本基金持有的基金投资、股票投资和衍生工具(主要为权证投资)按如下原则确定公允价值并进行估值：

(1)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按其估值日的市场交易价格确定公允价值；估值日无交易，但最近交易日后经济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且证券发行机构未发生影响证券价格的重大事件的，按最近交易日的市场交易价格确定公允价值。

(2)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如估值日无交易且最近交易日后经济环境发生了重大变化，参考类似投资品种的现行市价及重大变化等因素，调整最近交易市价以确定公允价值。

(3) 当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采用市场参与者普遍认同且被以往市场实际交易价格验证具有可靠性的估值技术确定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的当前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采用估值技术时，尽可能最大程度使用市场参数，减少使用与本基金特定相关的参数。

7.4.4.6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本基金持有的资产和承担的负债基本为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当本基金依法有权抵销债权债务且交易双方准备按净额结算时，金融资产与金融负债按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

7.4.4.7 实收基金

实收基金为对外发行基金份额所募集的总金额在扣除损益平准金分摊部分后的余额。由于申购和赎回引起的实收基金变动分别于基金申购确认日及基金赎回确认日认列。上述申购和赎回分别包括基金转换所引起的转入基金的实收基金增加和转出基金的实收基金减少。

7.4.4.8 损益平准金

损益平准金包括已实现平准金和未实现平准金。已实现平准金指在申购或赎回基金份额时，申购或赎回款项中包含的按累计未分配的已实现损益占基金净值比例计算的金额。未实现平准金指在申购或赎回基金份额时，申购或赎回款项中包含的按累计未实现损益占基金净值比例计算的金额。损益平准金于基金申购确认日或基金赎回确认日认列，并于期末全额转入未分配利润。

7.4.4.9 收入/(损失)的确认和计量

基金投资在持有期间应取得的现金红利于除息日确认为投资收益，股票投资在持有期间应取得的现金股利扣除由上市公司代扣代缴的个人所得税后的净额于除息日确认为投资收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公允价值变动确认为公允价值变动损益；处置时其公允价值与初始确认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其中包括从公允价值变动损益结转的公允价值累计变动额。

应收款项在持有期间确认的利息收入按实际利率法计算。

7.4.4.10 费用的确认和计量

本基金的管理人报酬和托管费在费用涵盖期间按基金合同约定的费率和计算方法逐日确认。

其他金融负债在持有期间确认的利息支出按实际利率法计算。

7.4.4.11 基金的收益分配政策

每一基金份额享有同等分配权。本基金收益以现金形式分配，但基金份额持有人可选择现金红利或将现金红利按分红除权日基金份额净值自动转为基金份额进行再投资。若期末未分配利润中的未实现部分(包括基金经营活动产生的未实现损益以及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未实现平准金等)为正数，则期末可供分配利润的金额为期末未分配利润中的已实现部分；若期末未分配利润的未实现部分为负数，则期末可供分配利润的金额为期末未分配利润(已实现部分相抵未实现部分后的余额)。

经宣告的拟分配基金收益于分红除权日从所有者权益转出。

7.4.4.12 分部报告

本基金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为依据确定经营分部，以经营分部为基础确定报告分部并披露分部信息。经营分部是指本基金内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组成部分：(1)该组成部分能够在日常活动中产生收入、发生费用；(2)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能够定期评价该组成部分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配置资源、评价其业绩；(3)本基金能够取得该组成部分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会计信息。如果两个或多个经营分部具有相似的经济特征，并且满足一定条件的，则合并为一个经营分部。

本基金目前以一个单一的经营分部运作，不需要进行分部报告的披露。

7.4.4.13 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根据本基金的估值原则和中国证监会允许的基金行业估值实务操作，本基金确定以下类别股票投资的公允价值时采用的估值方法及其关键假设如下：

对于证券交易所上市的股票和债券，若出现重大事项停牌或交易不活跃(包括涨跌停时的交易不活跃)等情况，本基金根据中国证监会公告[2008]38 号《关于进一步规范证券投资基金估值业务的指导意见》，根据具体情况采用《中国证券业协会基金估值工作小组关于停牌股票估值的参考方法》提供的指数收益法、市盈率法、现金流量折现法等估值技术进行估值。

7.4.5 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以及差错更正的说明

7.4.5.1 会计政策变更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未发生会计政策变更。

7.4.5.2 会计估计变更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未发生会计估计变更。

7.4.5.3 差错更正的说明

本基金在本报告期间无须说明的会计差错更正。

7.4.6 税项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有关税收问题的通知》财税[2002]128 号、《关于证券投资基金税收政策的通知》财税[2004]78 号、《关于股息红利个人所得税有关政策的通知》财税[2005]102 号、《关于股息红利有关个人所得税政策的补充通知》财税[2005]107 号、《关于企业所得税若干优惠政策的通知》财税[2008]1 号及其他相关财税法规和实务操作，主要税项列示如下：

- (1) 以发行基金方式募集资金不属于营业税征收范围，不征收营业税；
- (2) 基金买卖股票、债券的差价收入暂免征营业税和企业所得税；
- (3) 对基金取得的企业债券利息收入，由发行债券的企业在向基金派发利息时代扣代缴 20% 的个人所得税，暂不征收企业所得税。对基金取得的股票的股息、红利收入，由上市公司在向基金派发股息、红利时暂减按 50% 计入个人应纳税所得额，依照现行税法规定即 20% 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暂不征收企业所得税；
- (4) 基金卖出股票按 0.1% 的税率缴纳股票交易印花税，买入股票不征收股票交易印花税。

7.4.7 重要财务报表项目的说明

7.4.7.1 银行存款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11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度末 2010 年 12 月 31 日
活期存款	46,258,684.79	5,221,744.77
定期存款	-	-
其中：存款期限 1-3 个月	-	-
其他存款	-	-
合计：	46,258,684.79	5,221,744.77

注：本基金本年度及自 2010 年 11 月 9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均未投资于定期存款。

7.4.7.2 交易性金融资产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11 年 12 月 31 日		
		成本	公允价值	公允价值变动
股票		-	-	-
债券	交易所市场	-	-	-
	银行间市场	-	-	-
	合计	-	-	-
资产支持证券		-	-	-
基金		1,315,745,890.00	882,151,245.01	-433,594,644.99
其他		-	-	-
合计		1,315,745,890.00	882,151,245.01	-433,594,644.99
项目		上年度末 2010 年 12 月 31 日		
		成本	公允价值	公允价值变动
股票		1,279,791,613.76	1,291,413,755.59	11,622,141.83
债券	交易所市场	-	-	-
	银行间市场	-	-	-
	合计	-	-	-
资产支持证券		-	-	-
基金		-	-	-
其他		-	-	-
合计		1,279,791,613.76	1,291,413,755.59	11,622,141.83

注：基金投资均为本基金持有的目标 ETF 的份额，按目标 ETF 于估值日的份额净值确定公允价值。

7.4.7.3 衍生金融资产/负债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及上年度末均未持有衍生金融资产/负债。

7.4.7.4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7.4.7.4.1 各项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期末余额**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上年度末 2010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其中：买断式逆回购
买入返售证券_深圳	1,050,000,162.30	-
合计	1,050,000,162.30	-

注：本基金本年度末未持有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7.4.7.4.2 期末买断式逆回购交易中取得的债券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及上年度末均未持有买断式逆回购交易中取得的债券。

7.4.7.5 应收利息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11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度末 2010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活期存款利息	10,375.41	65,222.14
应收定期存款利息	-	-
应收其他存款利息	-	-
应收结算备付金利息	28.58	16,297.63
应收债券利息	-	-
应收买入返售证券利息	-	359,474.01
应收申购款利息	-	-
其他	247.50	770.00
合计	10,651.49	441,763.78

7.4.7.6 其他资产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及上年度末均未持有其他资产。

7.4.7.7 应付交易费用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11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度末 2010 年 12 月 31 日
交易所市场应付交易费用	-	1,039,837.54
银行间市场应付交易费用	-	-
合计	-	1,039,837.54

7.4.7.8 其他负债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11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度末 2010 年 12 月 31 日
应付券商交易单元保证金	-	-
应付赎回费	1,714.13	-
预提审计费	60,000.00	-
预提信息披露费	300,000.00	38,037.57
合计	361,714.13	38,037.57

7.4.7.9 实收基金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1 年 1 月 1 日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	
	基金份额（份）	账面金额
上年度末	2,617,753,913.34	2,617,753,913.34
本期申购	199,610,594.22	199,610,594.22
本期赎回(以“-”号填列)	-1,489,112,602.54	-1,489,112,602.54
本期末	1,328,251,905.02	1,328,251,905.02

注：1、“本期申购”中包含红利再投、转换入份额及金额，“本期赎回”中包含转出份额及金额；

2、本基金自 2010 年 10 月 18 日至 2010 年 11 月 5 日止期间公开发售，共募集有效净认购资金 2,617,388,981.01 元。根据《工银瑞信深证红利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招募说明书》的规定，本基金设立募集期内认购资金产生的利息收入 364,932.33 元在本基金成立后，折算为 364,932.33 份基金份额，划入基金份额持有人账户。

3. 根据《工银瑞信深证红利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关于开放日常申购、赎回和转换等业务的公告》，于 2011 年 1 月 17 日起开始办理基金日常申购、赎回、转换入、转换出及定期定额投资业务。

7.4.7.10 未分配利润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已实现部分	未实现部分	未分配利润合计
上年度末	1,625,751.09	11,622,141.83	13,247,892.92
本期利润	75,000,928.74	-445,216,786.82	-370,215,858.08
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变动数	-29,818,182.10	-11,833,792.17	-41,651,974.27
其中：基金申购款	5,469,319.19	-6,856,094.78	-1,386,775.59
基金赎回款	-35,287,501.29	-4,977,697.39	-40,265,198.68
本期已分配利润	-	-	-

本期末	46,808,497.73	-445,428,437.16	-398,619,939.43
-----	---------------	-----------------	-----------------

7.4.7.11 存款利息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1 年 1 月 1 日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0 年 11 月 9 日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
活期存款利息收入	711,576.46	1,122,673.77
定期存款利息收入	-	-
其他存款利息收入	-	-
结算备付金利息收入	77,361.33	28,791.40
其他	21,191.34	3,500.00
合计	810,129.13	1,154,965.17

7.4.7.12 股票投资收益

7.4.7.12.1 股票投资收益项目构成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1 年 1 月 1 日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0 年 11 月 9 日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
股票投资收益——买卖股票差价收入	32,216,522.21	-
股票投资收益——赎回差价收入	-	-
股票投资收益——申购差价收入	55,965,017.59	-
合计	88,181,539.80	-

7.4.7.12.2 股票投资收益——买卖股票差价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1 年 1 月 1 日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0 年 11 月 9 日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
卖出股票成交总额	1,297,365,085.62	-
减：卖出股票成本总额	1,265,148,563.41	-
买卖股票差价收入	32,216,522.21	-

7.4.7.12.3 股票投资收益——赎回差价收入

无。

7.4.7.12.4 股票投资收益——申购差价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1 年 1 月 1 日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0 年 11 月 9 日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
申购基金份额总额	1,400,199,550.00	-
减：现金支付申购款总额	103,555,823.79	-
减：申购股票成本总额	1,240,678,708.62	-
申购差价收入	55,965,017.59	-

7.4.7.13 基金投资收益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1 年 1 月 1 日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0 年 11 月 9 日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
卖出/赎回基金成交总额	91,892,019.36	-
减：卖出/赎回基金成本总额	101,234,914.47	-
基金投资收益	-9,342,895.11	-

7.4.7.14 债券投资收益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及上年度可比期间均未有债券投资收益。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及上年度可比期间均未有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

7.4.7.15 衍生工具收益——买卖权证差价收入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及上年度可比期间均未有买卖权证差价收入。

7.4.7.16 股利收益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1 年 1 月 1 日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0 年 11 月 9 日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
股票投资产生的股利收益	53,720.95	-
基金投资产生的股利收益	-	-
合计	53,720.95	-

7.4.7.17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名称	本期 2011 年 1 月 1 日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0 年 11 月 9 日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
1. 交易性金融资产	-445,216,786.82	11,622,141.83
——股票投资	-11,622,141.83	11,622,141.83
——债券投资	-	-
——基金投资	-433,594,644.99	-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	-
2. 衍生工具	-	-
——权证投资	-	-
3. 其他	-	-
合计	-445,216,786.82	11,622,141.83

7.4.7.18 其他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1 年 1 月 1 日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0 年 11 月 9 日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
基金赎回费收入	1,900,812.37	-
转换费收入	367.73	-
合计	1,901,180.10	-

注：1. 本基金的赎回费率按持有期间递减，赎回费总额的 25% 归入基金资产。

2. 本基金在转出时收取的转换费由本基金赎回费和适用情况下的申购补差费构成，其中赎回费部分的 25% 归入基金资产。

7.4.7.19 交易费用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1 年 1 月 1 日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0 年 11 月 9 日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
交易所市场交易费用	3,857,549.52	1,279,805.09
银行间市场交易费用	-	-
合计	3,857,549.52	1,279,805.09

7.4.7.20 其他费用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1 年 1 月 1 日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0 年 11 月 9 日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
----	---	---

审计费用	60,000.00	-
信息披露费	261,962.43	38,037.57
银行汇划费	1,699.39	-
合计	323,661.82	38,037.57

7.4.8 或有事项、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说明

7.4.8.1 或有事项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本基金并无须作披露的或有事项。

7.4.8.2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截至财务报表批准日，本基金并无须作披露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7.4.9 关联方关系

关联方名称	与本基金的关系
工银瑞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管理人、基金注册登记机构、基金销售机构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基金代销机构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管理人股东、基金代销机构
瑞士信贷	基金管理人股东
深证红利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

注：1、本报告期因基金管理人股东的股权发生转让，中国远洋运输（集团）总公司自 2011 年 11 月 16 日起不再是基金的关联方；

2、以下关联交易均在正常业务范围内按一般商业条款订立。

7.4.10 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的关联方交易

本基金 2011 年度和 2010 年度均未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交易。

7.4.10.1 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的交易

本基金 2011 年度和 2010 年度均未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交易。

7.4.10.2 关联方报酬

7.4.10.2.1 基金管理费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1 年 1 月 1 日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0 年 11 月 9 日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管理费	2,599,918.30	1,866,455.43
其中：支付销售机构的客户维护费	3,112,466.23	782,859.80

注：本基金基金财产中投资于目标 ETF 的部分不收取管理费。在通常情况下，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扣除基金财产中目标 ETF 份额所对应资产净值后剩余部分（若为负数，则取 0）的 0.5% 年费率计提基金管理费。计算方法如下：

$H = E \times \text{年管理费率} \div \text{当年天数}$ ，本基金年管理费率为 0.5%

H 为每日应计提的基金管理费

E 为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扣除基金财产中目标 ETF 份额前一日所对应公允价值后的剩余部分，若为负数，则 E 取 0

基金管理费每日计提，按月支付。

7.4.10.2.2 基金托管费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1 年 1 月 1 日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0 年 11 月 9 日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 托管费	519,983.61	373,291.11

注：本基金基金财产中投资于目标 ETF 的部分不收取托管费。在通常情况下，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扣除基金财产中目标 ETF 份额所对应资产净值后剩余部分（若为负数，则取 0）的 0.1% 年费率计提基金托管费。计算方法如下：

$H = E \times \text{年托管费率} \div \text{当年天数}$ ，本基金年托管费率为 0.1%

H 为每日应计提的基金托管费

E 为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扣除基金财产中目标 ETF 份额前一日所对应公允价值后的剩余部分，若为负数，则 E 取 0

基金托管费每日计提，按月支付。

7.4.10.3 与关联方进行银行间同业市场的债券(含回购)交易

本基金本报告期与上年度可比期间均未与关联方进行银行间同业市场的债券(含回购)交易。

7.4.10.4 各关联方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7.4.10.4.1 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本基金的管理人在本报告期内与上年度可比期间均未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

7.4.10.4.2 报告期末除基金管理人之外的其他关联方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本基金除基金管理人之外的其他关联方在本报告期末与上年度末均未持有本基金。

7.4.10.5 由关联方保管的银行存款余额及当期产生的利息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关联方名称	本期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1 年 1 月 1 日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		2010 年 11 月 9 日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	
	期末余额	当期利息收入	期末余额	当期利息收入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46,258,684.79	711,576.46	5,221,744.77	1,122,673.77

7.4.10.6 本基金在承销期内参与关联方承销证券的情况

本基金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均未在承销期内参与上述各关联方及托管人股东承销的证券。

7.4.10.7 其他关联交易事项的说明

于本报告期末，本基金持有 1,276,629,877 份目标 ETF 基金份额，占其总份额的比例为 93.98%。
(2010 年 12 月 31 日：本基金未持有目标 ETF 基金份额)。

7.4.11 利润分配情况

报告期内，本基金无可供分配收益，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本基金合同约定，本基金不进行收益分配。

7.4.12 期末（2011 年 12 月 31 日）本基金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7.4.12.1 因认购新发/增发证券而于期末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因认购新发/增发证券而流通受限的证券。

7.4.12.2 期末持有的暂时停牌等流通受限股票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暂时停牌等流通受限股票。

7.4.12.3 期末债券正回购交易中作为抵押的债券**7.4.12.3.1 银行间市场债券正回购**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无银行间市场正回购余额，因此没有作为抵押的债券。

7.4.12.3.2 交易所市场债券正回购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无交易所市场正回购余额，因此没有作为抵押的债券。

7.4.13 金融工具风险及管理**7.4.13.1 风险管理政策和组织架构**

本基金为 ETF 联接基金，风险与预期收益水平高于混合基金、债券基金与货币市场基金。本基金为指数型基金，具有与标的指数、以及标的指数所代表的股票市场相似的风险收益特征，属于证券投

资基金中较高风险、较高预期收益的品种。本基金投资的金融工具主要包括基金投资、股票投资和债券投资等。本基金在日常经营活动中面临的与这些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主要包括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及市场风险。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从事风险管理的主要目标是争取将以上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有效控制投资风险，追求基金资产长期稳定增值。

公司实行全面、系统的风险管理，风险管理覆盖公司所有战略环节、业务环节和操作环节。同时制定了系统化的风险管理程序，对风险管理的整个流程进行评估和改进。公司构建了分工明确、相互协作、彼此牵制的风险管理组织结构，形成了由四大防线共同筑成的风险管理体系：第一道防线由各个业务部门构成，各业务部门总监作为风险责任人，负责制订本部门的作业流程以及风险控制措施；第二道监控防线由公司专属风险管理部门法律合规部和风险管理部构成，法律合规部负责对公司业务的法律合规风险进行监控管理，风险管理部负责对公司投资管理风险和运作风险进行监控管理；第三道防线是由公司经营管理层和风险管理委员会构成，公司管理层通过执行委员会下的风险管理委员会对风险状况进行全面监督并及时制定相应的对策和实施监控措施；在上述这三道风险监控防线中，公司督察长和监察稽核人员对风险控制措施和合规风险情况进行全面检查、监督，并视所发生问题情节轻重及时反馈给各部门经理、公司总经理、公司治理与风险控制委员会、董事会、监管机构。督察长独立于公司其他业务部门和公司管理层，对内部控制制度的执行情况实行严格检查和及时反馈，并独立报告；第四道监控防线由董事会和公司治理与风险控制委员会构成，公司治理与风险控制委员会通过督察长和监察稽核人员的工作，掌握整体风险状况并进行决策。公司治理与风险控制委员会负责检查公司业务的内控制度的实施情况，监督公司对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制度的执行。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对于金融工具的风险管理方法主要是通过定性分析和定量分析的方法去估测各种风险产生的可能损失。从定性分析的角度出发，判断风险损失的严重程度和出现同类风险损失的频度。而从定量分析的角度出发，根据本基金的投资目标，结合基金资产所运用金融工具特征通过特定的风险量化指标、模型，日常的量化报告，确定风险损失的限度和相应置信程度，及时可靠地对各种风险进行监督、检查和评估，并通过相应决策，将风险控制在可承受的范围内。

7.4.13.2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基金在交易过程中因交易对手未履行合约责任，或者基金所投资证券之发行人出现违约、拒绝支付到期本息等情况，导致基金资产损失和收益变化的风险。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在交易前对交易对手的资信状况进行了充分的评估。本基金的银行存款存放在本基金的托管行中国农业银行，与该银行存款相关的信用风险不重大。本基金在交易所进行的交易均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为交易对手完成证券交收和款项清算，违约风险可能性很小。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建立了信用风险管理流程，通过对投资品种信用等级评估来控制证券发行人

的信用风险，且通过分散化投资以分散信用风险。本基金均投资于具有良好信用等级的证券，且投资于一家公司发行的股票市值不超过基金资产净值的 10%，且本基金与由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共同持有一家公司的证券不得超过该证券的 10%，但投资深证红利 ETF 基金和标的指数成份股不受此限。

于 2011 年 12 月 31 日，本基金未持有除国债、央行票据和政策性金融债以外的债券（2010 年 12 月 31 日：同）。

7.4.13.2.1 按短期信用评级列示的债券投资

于 2010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1 年 12 月 31 日，本基金未持有按短期信用评级的债券投资。

7.4.13.2.2 按长期信用评级列示的债券投资

于 2010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1 年 12 月 31 日，本基金未持有按长期信用评级的债券投资。

7.4.13.3 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基金所持金融工具变现的难易程度。本基金的流动性风险一方面来自于基金份额持有人可随时要求赎回其持有的基金份额，另一方面来自于投资品种所处的交易市场不活跃而带来的变现困难或因投资集中而无法在市场出现剧烈波动的情况下以合理的价格变现。

针对兑付赎回资金的流动性风险，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每日对本基金的申购赎回情况进行严密监控并预测流动性需求，保持基金投资组合中的可用现金头寸与之相匹配。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在基金合同中设计了巨额赎回条款，约定在非常情况下赎回申请的处理方式，控制因开放申购赎回模式带来的流动性风险，有效保障基金持有人利益。

针对投资品种变现的流动性风险，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通过独立的风险管理部门设定流动性比例要求，对流动性指标进行持续的监测和分析，包括组合持仓集中度指标、组合在短时间内变现能力的综合指标、组合中变现能力较差的投资品种比例以及流通受限制的投资品种比例等。本基金投资于一家公司发行的股票市值不超过基金资产净值的 10%，且本基金与由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共同持有一家公司的证券不得超过该证券的 10%。本基金所持证券在证券交易所上市，均能以合理价格适时变现。此外，本基金可通过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方式借入短期资金应对流动性需求，其上限一般不超过基金持有的债券投资的公允价值。

本基金所持有的全部金融负债的合同约定到期日均为一个月以内且不计息，可赎回基金份额净值（所有者权益）无固定到期日且不计息，因此账面余额即为未折现的合约到期现金流量。

7.4.13.3.1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到期期限分析

无

7.4.13.4 市场风险

市场风险是指基金所持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所处市场各类价格因素的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包括利率风险、外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

7.4.13.4.1 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现金流量受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利率敏感性金融工具均面临由于市场利率上升而导致公允价值下降的风险，其中浮动利率类金融工具还面临每个付息期间结束根据市场利率重新定价时对于未来现金流影响的风险。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定期对本基金面临的利率敏感性缺口进行监控，并通过调整投资组合的久期等方法对上述利率风险进行管理。本基金持有的大部分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不计息，因此本基金的收入及经营活动的现金流量在很大程度上独立于市场利率变化。本基金持有的利率敏感性资产主要为银行存款及结算备付金等。

7.4.13.4.1.1 利率风险敞口

单位：人民币元

本期末 2011 年 12 月 31 日	1 个月以内	1-3 个月	3 个月 -1 年	1-5 年	5 年以上	不计息	合计
资产							
银行存款	46,258,684.79	-	-	-	-	-	46,258,684.79
结算备付金	168,689.29	-	-	-	-	-	168,689.29
存出保证金	-	-	-	-	-	500,000.00	500,000.00
交易性金融资产	-	-	-	-	-	882,151,245.01	882,151,245.01
应收证券清算款	-	-	-	-	-	2,037,888.69	2,037,888.69
应收利息	-	-	-	-	-	10,651.49	10,651.49
应收申购款	-	-	-	-	-	27,877.01	27,877.01
其他资产	-	-	-	-	-	-	-
资产总计	46,427,374.08	-	-	-	-	884,727,662.20	931,155,036.28
负债							
应付赎回款	-	-	-	-	-	1,136,394.90	1,136,394.90
应付管理人报酬	-	-	-	-	-	20,801.39	20,801.39
应付托管费	-	-	-	-	-	4,160.27	4,160.27
其他负债	-	-	-	-	-	361,714.13	361,714.13
负债总计	-	-	-	-	-	1,523,070.69	1,523,070.69
利率敏感度缺口	46,427,374.08	-	-	-	-	883,204,591.51	929,631,965.59
上年度末 2010 年 12 月 31 日	1 个月以内	1-3 个月	3 个月 -1 年	1-5 年	5 年以上	不计息	合计
资产							
银行存款	5,221,744.77	-	-	-	-	-	5,221,744.77

结算备付金	278,695,223.84	-	-	-	-	-	278,695,223.84
存出保证金	-	-	-	-	-	2,000,000.00	2,000,000.00
交易性金融资产	-	-	-	-	-	1,291,413,755.59	1,291,413,755.59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050,000,162.30	-	-	-	-	-	1,050,000,162.30
应收证券清算款	-	-	-	-	-	5,645,204.01	5,645,204.01
应收利息	-	-	-	-	-	441,763.78	441,763.78
其他资产	-	-	-	-	-	-	-
资产总计	1,333,917,130.91	-	-	-	-	1,299,500,723.38	2,633,417,854.29
负债							
应付管理人报酬	-	-	-	-	-	1,115,144.08	1,115,144.08
应付托管费	-	-	-	-	-	223,028.84	223,028.84
应付交易费用	-	-	-	-	-	1,039,837.54	1,039,837.54
其他负债	-	-	-	-	-	38,037.57	38,037.57
负债总计	-	-	-	-	-	2,416,048.03	2,416,048.03
利率敏感度缺口	1,333,917,130.91	-	-	-	-	-1,297,084,675.35	2,631,001,806.26

7.4.13.4.1.2 利率风险的敏感性分析

本基金为指数型证券投资基金，于 2010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1 年 12 月 31 日，未持有交易性债券投资，因此市场利率的变动对于本基金资产净值无重大影响。

7.4.13.4.2 其他价格风险

其他价格风险是指基金所持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除市场利率和外汇汇率以外的市场价格因素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基金主要投资于证券交易所上市的股票，所面临的其他价格风险来源于单个证券发行主体自身经营情况或特殊事项的影响，也可能来源于证券市场整体波动的影响。

本基金通过把全部或接近全部的基金资产投资于目标 ETF、标的指数成份股和备选成份股进行被动式指数化投资，正常情况下投资于目标 ETF 的比例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 90%；本基金投资于目标 ETF 的方式以申购和赎回为主，但在目标 ETF 二级市场流动性较好的情况下，为了更好地实现本基金的投资目标，也可以通过二级市场交易买卖目标 ETF；除流动性管理所需以外，本基金对于目标 ETF 以外的证券投资倾向采用被动式指数化投资。

本基金通过投资组合的分散化降低其他价格风险。本基金投资组合中，目标 ETF、标的指数成份股票及备选成份股票资产总和的比例不低为基金资产净值的 90%-95%，其中投资于目标 ETF 的比例不低为基金资产净值的 90%。本基金投资于本基金管理人募集发行的以本基金标的指数为跟踪标的之目标 ETF 基金、标的指数成份股票及其备选成份股票的资产总和占本基金资产的比例为 90%-95%，其中投资于目标 ETF 的资产占基金资产的比例不低于 90%。本基金持有的债券、现金等其它金融工具占基金资产的比例为 5%-10%，其中，本基金持有的现金或者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不低于基金资产

净值的 5%；本基金持有的全部权证，其市值不得超过基金资产净值的 3%；本基金进入全国银行间同业市场进行债券回购的资金余额不得超过基金资产净值的 40%；本基金投资的债券仅限于国家债券、央行票据和政策性金融债。此外，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每日对本基金所持有的证券价格实施监控，定期运用多种定量方法对基金进行风险度量，包括 VaR(Value at Risk) 指标等来测试本基金面临的潜在价格风险，及时可靠地对风险进行跟踪和控制。

7.4.13.4.2.1 其他价格风险敞口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11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度末 2010 年 12 月 31 日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
交易性金融资产-股票投资	0.00	0.00	1,291,413,755.59	49.08
交易性金融资产-基金投资	882,151,245.01	94.89	-	-
交易性金融资产-债券投资	-	-	-	-
衍生金融资产-权证投资	-	-	-	-
其他	-	-	-	-
合计	882,151,245.01	94.89	1,291,413,755.59	49.08

注：本基金投资于目标 ETF、标的指数成份股票及其备选成份股票的资产总和占本基金资产的比例为 90%-95%，其中投资于目标 ETF 的资产占基金资产的比例不低于 90%。现金、债券以及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金融工具占基金资产的比例为 5%-10%，其中现金或者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 5%。

7.4.13.4.2.2 其他价格风险的敏感性分析

假设	1、假定本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变化 5%，其他变量不变；		
	2、用期末时点比较基准浮动 5% 基金资产净值相应变化来估测组合市场价格风险；		
	3、Beta 系数是根据组合在过去一个年度（2010 年为自基金成立日起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的净值数据和基准指数数据回归得出，反映了基金和基准的相关性。		
分析	相关风险变量的变动	对资产负债表日基金资产净值的影响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本期末（2011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度末（2010 年 12 月 31 日）
	业绩比较基准增加 5%	46,048,818.47	28,980,934.77
	业绩比较基准减少 5%	-46,048,818.47	-28,980,934.77

7.4.13.4.3 采用风险价值法管理风险

无

7.4.14 有助于理解和分析会计报表需要说明的其他事项

(1) 公允价值

(a)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负债主要包括应收款项和其他金融负债，其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相差很小。

(b)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

(i) 金融工具公允价值计量的方法

根据在公允价值计量中对计量整体具有重大意义的最低层级的输入值，公允价值层级可分为：

第一层级：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第二层级：直接(比如取自价格)或间接(比如根据价格推算的)可观察到的、除第一层级中的市场报价以外的资产或负债的输入值。

第三层级：以可观察到的市场数据以外的变量为基础确定的资产或负债的输入值(不可观察输入值)。

(ii) 各层次金融工具公允价值

于 2011 年 12 月 31 日，本基金持有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中属于第一层级的余额为 882,151,245.01 元，无属于第二层级的余额，无属于第三层级的余额(2010 年 12 月 31 日：第一层级 1,287,917,423.59 元，第二层级 3,496,332.00 元，无第三层级)。

(iii) 公允价值所属层次间的重大变动

对于证券交易所上市的股票和债券，若出现重大事项停牌、交易不活跃(包括涨跌停时的交易不活跃)、或属于非公开发行等情况，本基金分别于停牌日至交易恢复活跃日期间、交易不活跃期间及限售期间不将相关股票和债券的公允价值列入第一层级；并根据估值调整中采用的不可观察输入值对于公允价值的影响程度，确定相关股票和债券公允价值应属第二层级或第三层级。

(iv)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余额和本期变动金额

于本期末，本基金未持有公允价值归属于第三层级的金融工具(2010 年 12 月 31 日：同)。本基金本期净转入/(转出)第三层级零元，计入损益的第三层级金融工具公允价值变动零元(2010 年度：无)，涉及河南双汇投资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双汇发展”)发行的股票。

(2) 除公允价值外，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本基金无需要说明的其他重要事项。

§ 8 投资组合报告

8.1 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项目	金额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
1	权益投资	-	-
	其中：股票	-	-
2	基金投资	882,151,245.01	94.74
3	固定收益投资	-	-
	其中：债券	-	-
	资产支持证券	-	-
4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5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6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46,427,374.08	4.99
7	其他各项资产	2,576,417.19	0.28
8	合计	931,155,036.28	100.00

注：由于四舍五入的原因金额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分项之和与合计可能有尾差；

8.2 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8.2.1 指数投资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无。

8.2.2 积极投资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无。

8.3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所有股票投资明细

8.3.1 期末指数投资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票投资。

8.3.2 期末积极投资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所有股票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票投资。

8.4 报告期内股票投资组合的重大变动

8.4.1 累计买入金额超出期初基金资产净值 2%或前 20 名的股票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本期累计买入金额	占期初基金资产净
----	------	------	----------	----------

				值比例 (%)
1	000002	万 科 A	156,358,164.64	5.94
2	000895	双汇发展	108,681,023.97	4.13
3	000063	中兴通讯	85,621,665.05	3.25
4	000983	西山煤电	69,370,919.51	2.64
5	000527	美的电器	66,222,566.77	2.52
6	000568	泸州老窖	52,495,283.76	2.00
7	000792	盐湖股份	51,813,662.22	1.97
8	000060	中金岭南	44,531,150.55	1.69
9	000709	河北钢铁	43,738,070.13	1.66
10	000039	中集集团	36,674,290.16	1.39
11	000630	铜陵有色	35,587,867.04	1.35
12	000012	南 玻 A	35,449,112.38	1.35
13	000402	金 融 街	33,001,896.86	1.25
14	000528	柳 工	30,973,066.83	1.18
15	000825	太钢不锈	28,576,040.70	1.09
16	000933	神火股份	27,134,244.98	1.03
17	000937	冀中能源	26,925,250.56	1.02
18	000800	一汽轿车	26,039,987.00	0.99
19	002142	宁波银行	24,469,372.21	0.93
20	000898	鞍钢股份	23,219,463.82	0.88

注：1、买入包括基金二级市场上主动的买入、新股、配股、债转股、换股及行权等获得的股票；

2、买入金额按买入成交金额（成交单价乘以成交数量）填列，不考虑相关交易费用。

8.4.2 累计卖出金额超出期初基金资产净值 2%或前 20 名的股票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本期累计卖出金额	占期初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
1	000002	万 科 A	146,796,358.51	5.58
2	000063	中兴通讯	96,332,334.60	3.66
3	000792	盐湖股份	94,419,458.44	3.59
4	000527	美的电器	78,524,688.89	2.98
5	000983	西山煤电	76,543,457.03	2.91
6	000568	泸州老窖	59,959,698.17	2.28
7	000895	双汇发展	54,728,716.16	2.08
8	000039	中集集团	47,930,357.66	1.82

9	000060	中金岭南	44,981,307.76	1.71
10	000528	柳 工	42,161,412.51	1.60
11	000012	南 玻 A	40,504,372.60	1.54
12	000630	铜陵有色	37,436,563.35	1.42
13	000402	金 融 街	33,802,770.21	1.28
14	000709	河北钢铁	33,497,934.61	1.27
15	000937	冀中能源	32,459,547.93	1.23
16	000933	神火股份	29,232,555.63	1.11
17	000800	一汽轿车	28,945,802.67	1.10
18	000825	太钢不锈	28,807,956.47	1.09
19	002142	宁波银行	26,214,735.81	1.00
20	000898	鞍钢股份	23,363,772.45	0.89

注：1、卖出主要指二级市场上主动的卖出、换股、要约收购、发行人回购及行权等减少的股票；

2、卖出金额按卖出成交金额（成交单价乘以成交数量）填列，不考虑相关交易费用。

8.4.3 买入股票的成本总额及卖出股票的收入总额

单位：人民币元

买入股票成本（成交）总额	1,226,035,658.27
卖出股票收入（成交）总额	1,297,365,085.62

注：买入股票成本、卖出股票收入均按买卖成交金额（成交单价乘以成交数量）填列，不考虑相关交易费用。

8.5 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债券。

8.6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名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债券。

8.7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名的所有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8.8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名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8.9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基金投资明细

序号	基金名称	基金类型	运作方式	管理人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 净值比例 （%）
----	------	------	------	-----	---------	----------------------

1	深证红利 ETF	ETF 基金	交易型开 放式	工银瑞信 基金管理 有限公司	882,151,245.01	94.89
---	-------------	--------	------------	----------------------	----------------	-------

8.10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8.10.1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本期未出现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8.10.2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未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

8.10.3 期末其他各项资产构成

单位: 人民币元

序号	名称	金额
1	存出保证金	500,000.00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2,037,888.69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10,651.49
5	应收申购款	27,877.01
6	其他应收款	-
7	待摊费用	-
8	其他	-
9	合计	2,576,417.19

8.10.4 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

8.10.5 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8.10.5.1 期末指数投资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票投资。

8.10.5.2 期末积极投资前五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无。

8.10.6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的其他文字描述部分

无。

§ 9 基金份额持有人信息

9.1 期末基金份额持有人户数及持有人结构

份额单位：份

持有人户数 (户)	户均持有的基 金份额	持有人结构			
		机构投资者		个人投资者	
		持有份额	占总份额 比例	持有份额	占总份 额比例
30,803	43,120.86	7,869,912.87	0.59%	1,320,381,992.15	99.41%

9.2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开放式基金的情况

项目	持有份额总数（份）	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基金管理公司所有从业人员 持有本开放式基金	71,689.97	0.0100%

§ 10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份额单位：份

基金合同生效日（2010年11月9日）基金份额总额	2,617,753,913.34
本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2,617,753,913.34
本报告期基金总申购份额	199,610,594.22
减：本报告期基金总赎回份额	1,489,112,602.54
本报告期基金拆分变动份额	-
本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1,328,251,905.02

§ 11 重大事件揭示

11.1 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

本报告期，本基金未召开持有人大会。

11.2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的专门基金托管部门的重大人事变动

1、基金管理人：

(1) 公司法定代表人变更为李晓鹏先生，并于2011年2月24日进行披露；

(2) 因公司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届满，经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选举李晓鹏先生、Neil Harvey 先生、郭特华女士、库三七先生、朱文信先生、王莹女士担任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刘国恩先生、孙祁祥女士、Jane DeBevoise 女士担任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赵跃女士、陈晓燕女士、蔡昀先生、David Peter Walker 先生、牛大鸿先生不再担任本公司董事职务，公司已于 2011 年 12 月 10 日进行披露；

(3) 因任期届满，肖在翔先生不再担任公司副总经理，由库三七先生担任公司副总经理，公司已于 2011 年 12 月 15 日进行披露。

2、基金托管人托管部门：

2011 年 1 月 21 日，中国证监会核准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张健基金行业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证监许可[2011]116 号)，张健任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托管业务部总经理。

11.3 涉及基金管理人、基金财产、基金托管业务的诉讼

无

11.4 基金投资策略的改变

本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策略未有改变。

11.5 为基金进行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报告期内应支付给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审计费用壹拾壹万元整，该审计机构自基金合同生效日起向本基金提供审计服务。

11.6 管理人、托管人及其高级管理人员受稽查或处罚等情况

无

11.7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的有关情况

11.7.1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进行股票投资及佣金支付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券商名称	交易单元数量	股票交易		应支付该券商的佣金		备注
		成交金额	占当期股票成交总额的比例	佣金	占当期佣金总量的比例	
国信证券		12,521,077,047.89	100.00%	2,048,387.62	100.00%	-

注：1、券商的选择标准和程序

(1) 选择标准：注重综合服务能力

a) 券商财务状况良好、经营行为规范、风险管理先进、投资风格与工银瑞信有互补性、在最近一年内无重大违规行为。

b) 券商具有较强的综合研究能力：能及时、全面、定期提供高质量的关于宏观、行业、资本市场、个股分析报告及其他丰富全面的信息咨询服务；有很强的分析能力，能根据工银瑞信所管理基金的特定要求，提供专门研究报告；具有开发量化投资组合模型的能力以及其他综合服务能力。

c) 与其他券商相比，该券商能够提供最佳交易执行和优惠合理的佣金率。

(2) 选择程序

a) 确定券商数量：根据以上标准对不同券商进行考察、选择和确定。投资研究部门（权益投资部，固定收益部，专户投资部，研究部和中央交易室）根据公司基金规模和服务需求等因素确定对合作券商的数量，每年根据公司经营规模变化及券商评估结果决定是否需要新增或调整合作券商，选定的名单需经主管投资副总和总经理审批同意。

b) 签订委托协议：与被选择的券商签订委托代理协议，明确签定协议双方的公司名称、委托代理期限、佣金率、双方的权利义务等，经签章有效。委托代理协议一式五份，协议双方及证券主管机关各留存一份，工银瑞信法律合规部留存备案，并报相关证券主管机关留存报备。

2、券商的评估，保留和更换程序

(1) 席位的租用期限暂定为一年，合同到期 15 天内，投资研究部门将根据各券商研究在服务期间的综合证券服务质量等情况，进行评估。

(2) 对于符合标准的券商，工银瑞信将与其续约；对于不能达到标准的券商，不与其续约，并根据券商选择标准和程序，重新选择其它经营稳健、研究能力强、综合服务质量高的证券经营机构，租用其交易席位。

(3) 若券商提供的综合证券服务不符合要求，工银瑞信有权按照委托协议规定，提前中止租用其交易席位。

11.7.2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进行其他证券投资的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券商名称	债券交易		债券回购交易		权证交易		基金交易	
	成交金额	占当期债券成交总额的比例	成交金额	占当期债券回购成交总额的比例	成交金额	占当期权证成交总额的比例	成交金额	占当期权证成交总额的比例
国信证券	-	-	-	-	-	-	106,202,488.34	100.00%

11.8 其他重大事件

序号	公告事项	法定披露方式	法定披露日期
1	工银瑞信深证红利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关于开放日常申购、赎回和转换等业务的公告	三大报、公司网站	2011 年 1 月 12 日
2	深证红利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 2011 年第 1 季度报告	三大报、公司网站	2011 年 4 月 23 日
3	工银瑞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增聘基金经理的公告	三大报、公司网站	2011 年 5 月 26 日
4	工银瑞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变更基金经理的公告	三大报、公司网站	2011 年 7 月 16 日
5	深证红利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 2011 年第 2 季度报告	三大报、公司网站	2011 年 7 月 19 日
6	深证红利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 2011 年半年度报告	三大报、公司网站	2011 年 8 月 29 日
7	深证红利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 2011 年第 3 季度报告	三大报、公司网站	2011 年 10 月 26 日

注：三大报包括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

§ 12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无。

§ 13 备查文件目录

13.1 备查文件目录

- 1、中国证监会批准深证红利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设立的文件；
- 2、《深证红利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基金合同》；
- 3、《深证红利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托管协议》；
- 4、《深证红利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招募说明书》；
- 5、基金管理人业务资格批件和营业执照；
- 6、基金托管人业务资格批件和营业执照；
- 7、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在指定报刊上披露的各项公告。

13.2 存放地点

基金管理人或基金托管人的办公场所。

13.3 查阅方式

投资者可于营业时间查阅，或登录基金管理人网站查阅。

投资者可在营业时间免费查阅。也可在支付工本费后，在合理时间内取得上述文件的复印件。

投资者对本报告书如有疑问，可咨询本基金管理人——工银瑞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中心电话：010—58698918，400-811-9999

网址：www.icbccs.com.cn